

空间法评论 第一卷

外层空间法的现状与展望

Space Law Review Vol.1

赵海峰 主编

哈爾濱工業大學出版社

D999.1/2

2006

空间法评论 第一卷

外层空间法的现状与展望

Space Law Review Vol.1

赵海峰 主编

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空间法评论·外层空间法的现状与展望·第一卷/赵海峰主编.一哈尔滨: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2006.12

ISBN 7-5603-2303-0

I . 空… II . 赵… III . 外层空间 - 空间法 - 文集
IV . D999.1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62231 号

责任编辑 田新华

封面设计 卞秉利

出版发行 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复华四道街 10 号 邮编 150006

传 真 0451-86414749

网 址 <http://hitpress.hit.edu.cn>

印 刷 哈尔滨工业大学印刷厂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张 10.125 字数 300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500 册

定 价 28.00 元

(如因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我社负责调换)

编 委 会

顾 问：李 巍

主 任：赵海峰

编 委：马新民 戚永亮 李寿平 孙国瑞 凌 岩 李 滨

尹玉海 赵 云 王孔祥 荣吉平 吴晓丹 高立忠

Armel KERREST, Marco PEDRAZZI, Stephen BARNES

高国柱

主 编：赵海峰

主编助理：吴晓丹

主 办：哈尔滨工业大学空间法研究所

哈尔滨工业大学法学院

前　　言

中国早就需要一个空间法的论坛,以作为我国空间法学者发表成果和交流学术的平台,促进我国空间法教学和科研的进一步发展,并与加拿大麦吉尔大学国际航空法与外空法研究所的《航空法与外空法年刊》、Kluwer 出版社出版的《外层空间法律与政策》、德国科隆大学空间法研究所的《德国航空法与空间法评论》、美国密西西比大学国家遥感和空间法研究所的《空间法杂志》等相媲美。

《空间法评论》不仅是一个学术研究和交流的平台,同时也是一个权威的资料和信息中心。它将不仅刊登空间法领域的学术论文,同时也将提供空间法研究方面的法律、条约文件和资料,它还将定期发表有关中外文空间法专著的书评,推出空间法方面的大事记,刊登空间法及航天领域的学术和研究信息。

作为这一论坛的第一卷,我们首先刊登了对我国空间法著名学者、国际法学家贺其治教授的回忆文章。贺其治先生的去世,是我国空间法和国际法学界的重大损失。本卷主要刊登了 2006 年 8 月底 9 月初在哈尔滨召开的全国性会议“外层空间法的现状与展望”研讨会的论文。同时,为了方便各位专家学者的研究,还刊登了有关空间法的若干我国、国际和外国的重要文件、法律、条约和规章。其中,《俄罗斯空间活动法》是根据该法 1993 年出台后又经过 5 次修改后的版本翻译的,反映了俄罗斯空间法的最新进展。其他相关的专栏还有:空间法学术信息、书评、大事记等。大事记主要记载了自 2001 年以后发生在国际、区域和国内层次的空间法

· I ·

的重大事件。

《空间法评论》的出版,得到了哈尔滨工业大学法学平台建设基金的资助,同时得到了中国空间法学会、国防科工委、外交部、中国国际法学会、各兄弟院校的大力支持。我们特别感谢各位顾问和编委对该文集出版所做的贡献,也期待着《空间法评论》在全国各方面专家的共同努力下,越办越专业,越办越红火!

本卷中的文章,虽然不少是空间法研究人员的出色成果,但也有初涉本领域者的作品,水平不一;编辑审稿中也可能存在问题。对于本书的错误和疏漏之处,欢迎各读者批评指正。

哈尔滨工业大学法学院院长
哈尔滨工业大学空间法研究所所长
赵海峰 教授
2006年11月26日于哈尔滨

联系方式:哈尔滨市南岗区西大直街92号235信箱,邮编:150001

哈尔滨工业大学法学院 赵海峰教授 收

Email: zhaohaifeng_c@yahoo.com.cn

目 录

□ 特 稿

- 怀念贺其治先生 李永胜 1

□ 论 文

专题一：空间活动的商业化与私营化

- 国际空间管理局：空间商业化体制的管理模式 赵 云 10

- 论外层空间活动商业化的法律规制 蔡高强 28

专题二：外层空间法的教学与科研

- 我国空间法教学和研究的现状与展望 赵海峰 46

专题三：与外空五条约有关的法律问题

- 再论对月球和其他天体的财产权问题 凌 岩 57

- 《登记公约》中的登记国概念及相关法律问题 葛勇平 69

- 试论空间环境损害的国际责任 李寿平 83

- 《外空条约》面临的挑战 吴晓丹 94

专题四：外空法的其他问题

- 空间环境污染及相关国际法律协调 尹玉海 张艳红 109

- 国际外层空间法和国内法的关系 王孔祥 124

- 欧洲共同外层空间政策的形成机制及欧盟外层

- 空间立法前景预测 吕丽萍 136

2 空间法评论

空间站活动的法律问题研究 荣吉平 151

专题五：外层空间的国内立法问题与中国空间活动立法

论主要国家空间活动立法的趋势 李滨 167

加强中国的航天立法研究 戚永亮 181

英国空间法述评 聂明岩 185

□ 案例分析

1979年宇宙954号坠落案评析 李伟芳 197

□ 书 评

与国际接轨的中国外层空间法学

——评贺其治著《外层空间法》 王孔祥 205

□ 重要文件

《中国的航天》白皮书 211

《2006年中国的航天》白皮书 224

国防科工委 外交部《空间物体登记管理办法》 237

国防科工委《民用航天发射项目许可证管理暂行办法》
..... 241

亚太空间合作组织公约 254

俄罗斯联邦空间活动法 于纯海 译 266

□ 学术信息

哈尔滨“外层空间法的现状与展望”研讨会综述
..... 赵海峰 285

□ 大事记

外层空间法大事记(2001—2006)
..... 吴晓丹 王佳 丛惠慧 赵海峰 299

Contents

Feature Article

In Memory of Prof. Dr. He Qizhi	LI Yongsheng	1
---------------------------------------	--------------	---

Thesis

Topic I:

The Commercialization and Privatisations of Outer Space Activities

International Space Authority: The Management

Pattern of Space Commercialization	ZHAO Yun	10
--	----------	----

The Regulation of the Commercialization of Space Activities

.....	CAI Gaoqiang	28
-------	--------------	----

Topic II:

The Teaching and Research of Outer Space Law

The Current Situation and Future of the Teaching and

Research of Outer Space Law in China	ZHAO Haifeng	46
--	--------------	----

Topic III:

The Legal Issues Related to the Five Outer Space Treaties

A discussion Regarding Property Rights to the Moon and

other Celestial Bodies	LING Yan 57
The Definition of State of Registry in the Registration	
Convention and Related Legal Issues	GE Yongping 69
The International Liability in Space Environment Damages	
.....	LI Shouping 83
Challenges Faced by Outer Space Treaty	WU Xiaodan 94
Topic IV:	
The Other Issues in Outer Space Law	
Space Environmental Pollution and Harmonization of Related	
International Law	YIN Yuhai, ZHANG Yanhong 109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International and National	
Space Law	WANG Kongxiang 124
The Formation Mechanism of the European Common	
Outer Space Policy and Expectations of Future EC	
Outer Space Legislation	LU Liping 136
Legal Issues Related of Space Station Activities	
.....	RONG Jiping 151
Topic V:	
National Space Legislation and China's Space Legislation	
An Overview on the Trend of the Main Space-Faring	
Countries' Space Legislation	LI Bin 167
A discussion Regarding China's Space Legislation	
.....	QI Yongliang 181
Comments on the Outer Space Act of the United Kingdom	
.....	NIE Mingyan 185
Case Analysis	
Analysis on the Cosmos 954 Case in 1979	LI Weifang 197

Book Review

- An Review on the Outer Space Law written by He Qizhi WANG Kongxiang 205

Documents

- | | |
|---|-----|
| China's Space Activities. | 211 |
| China's Space Activities in 2006 | 224 |
| Provisions and Procedures for Registration of Space Objects
..... | 237 |
| Interim Provisions on Licence for Civil Space Launching Projects
..... | 241 |
| The Convention of the Asia-Pacific Space Cooperation Organization
(APSCO Convention) | 254 |
| Law of the Russian Federation "About Space Activities"
..... Translated by Yu Chunhai | 266 |

Conference Review

- Summary the "Actual Status and Future Perspect of
Outer Space Law" held in Harbin Zhao Haifeng 285

Big Events

- Big Events of Outer Space Law(2001—2006)
..... WU Xiaodan, WANG Jia, CONG Huihui and ZHAO Haifeng 299
-

怀念贺其治先生

李永胜^①

2005年6月11日,贺其治先生永远地离开了我们,离开了他热爱的、做出重要贡献的、为之奉献了一生的中国国际法学事业。我赴成都参加了贺老的告别仪式,仪式简单而肃穆。贺老面容安详地躺着,身上覆盖着党旗,簇拥在鲜花丛中。出席仪式的人不算多。贺老的亲朋同事遍及世界各地,许多人或发来唁电或打来电话,对贺老的辞世表示哀悼,对贺老的贡献予以褒扬。还有许多人当时尚不知道贺老辞世的消息。6月14日,贺老的骨灰运往宜宾,在金沙江、长江和岷江三江汇合处拌着鲜花撒入江里,顺长江奔向大海。贺老完成了人对自然的终极回归。

贺老虽然离开了我们,但在我的脑海中仍时常浮现出他那慈祥的面容,他那戴着插有彩色羽毛礼帽、穿着风衣踯躅前行的身影。每每翻看与贺老一起拍下的照片,与贺老相处的一段段美好的往事就鲜活于眼前。

最早知道中国国际法学界有位贺其治先生是十几年前的事。当时,我还是北大法律系国际法专业的一名学生。记得有一年的冬天,系里开了一门国际法讲座课,每周的一个晚上都要请一名外交部官员,结合我国的相关实践讲授国际法,授课者几乎都来自条约法律司。大家喜欢上了这门课,因为既可以了解到不少生动的实例,还能够把一些曾经听到过的“名人”的名字与“名人”们的“真身”对应起来,这对我们这些本科生来说也是具有相当诱惑的。想想看,我们这些被强行分在国际法班的学生实际上在相当长的时

^① 李永胜,男,北京大学国际法博士研究生。

间里,对国际法是没有什么清晰的认识的。“奥本海”和“赵里海”是否就是一个人的问题就曾困扰了我们相当长的时间,对其国籍的问题就更加困惑了。对我们而言,外交部条法司的官员,个个的名字都是那么的“响亮”,虽谈不上仰视,但好奇是免不了的。

那年冬天,贺老也来给我们讲了一个晚上。讲的大概是外层空间法吧,我已经记不清楚了。贺老的《外层空间法》一书,老师推荐了,学校的教材科也有卖的。我没有买,外层空间法听起来显得离现实生活比较远;再者,当时流行不买教材而通过考试就行的比较讲究“经济效益”的风气。但贺老是《外层空间法》一书作者的印象是留下了的。听了贺老的讲座,最大的收获莫过于“名”与“实”对上号了。下课后发生了戏剧性的情节:由于阶梯教室大,贺老讲课时胸前的衣服上别着微型麦克风。下课后,他没有取下麦克风就去教室外边的厕所洗手,这是我的估计,因为他是写了板书的。厕所里因有的水笼头坏了,一贯是有“长流水”的,于是我们在教室里就听到了扩音器里传出的嘈杂的流水声,就自然地产生了某些“习惯性的联想”,大家就都笑了起来。贺老对自己制造出来的笑料全然没有察觉,回到教室后,见气氛热烈,心情也相当好,边收拾东西边笑着与同学们打招呼,然后在老师的陪伴下走出了教室。

这是我与贺老的第一次愉快的接触。想不到几年后,我竟有幸成为贺老的同事并有机会直接聆听他的教诲。

工作以后,与贺老接触的机会多了,他对祖国的忠诚,对事业的热爱,对青年人的殷切关怀,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他于解放初毅然返回祖国,投身于建设新中国的伟大事业中。回国后不论在哪个岗位,都兢兢业业,一丝不苟,勤勉工作。贺老任外交学会编译室主任期间,翻译了《萨道义外交实践指南》第四版,这是一部难得的优秀译作,于1959年以中国人民外交学会编译室的名义由世界知识出版社出版。贺老于1994年当选联合国国际法委员会委员,1996年获连任,任期自1997年至2001年。国际法委员会的工作十分繁重,贺老对每个议题都要用英文发言,表达自己的看法。在起草委员会上,更是积极参与对条款草案及其

评注的撰写，受到其他委员的好评。1999年，国际法委员会会议适逢以美国为首的北约轰炸我国驻南联盟使馆事件发生后不久。贺老在会上发言，对这种践踏国际法的行径予以谴责。

1998年和1999年，我有幸两度作为助手陪贺老赴日内瓦出席国际法委员会会议。贺老对国际法委员会的工作极为重视。除了衣物外，每次他都要带上很多资料和工具书前往日内瓦。开会期间，每天晚上他都要仔细研读特别报告员的报告、各国政府对议题的评论等会议材料，认真撰写英文发言稿，为参加会议做充分准备。

日内瓦的夏天天气相当热，而我们住的房间里无空调、无电扇，房间的窗户也没有纱窗，只能靠开着门窗透进些凉风来降温。蚊子和各种飞虫从洞开的窗户扑向屋内，围着所有开着的灯打转转。贺老就这样伴着汗水、伴着蚊虫的袭击，每天工作到深夜。出于对贺老健康的考虑，我们与他约法三章，要求晚上工作不要超过11点半。贺老的儿媳张承植女士还不定期地在12点左右对贺老遵守作息时间的情况进行“暗查”，办法是偷偷地从阳台上查看贺老房间的灯特别是台灯是不是还亮着。如果亮着，第二天我们就要对他进行“盘问”，并“警告”不要重犯。贺老后来对这一规定遵守得很好，我们都很满意。然而忽然有一天，张承植女士急冲冲地找我，说老爷子把我们骗了，他根本没有认真遵守作息时间，而是认真地不遵守。有两次我检查时被他发现了。后来，他约摸在我检查的时候把灯统统都关上，装作已经熄灯睡觉的样子，过一会儿，估计检查完了，就又偷偷开了台灯继续工作。“事件”发生后，我们对贺老进行了“批评”。但贺老说，不抓紧时间工作不行啊，国际法委员会的地位和工作那么重要，我虽然是以个人身份任职，但实际上代表着国家，不努力工作怎么对得起国家啊。由于劳累，贺老身体很虚弱，每天都要服大量的各种药物，睡觉则离不开安眠药。

凭着卓越的学识和顽强的毅力，贺老圆满完成了国际法委员会委员的任务，为中国争了光，实现了他早年第一次驻足万国宫时

心里暗暗许下的诺言：以新中国代表的身份重返万国宫。国家责任专题特别报告员、澳大利亚籍委员詹姆斯·克劳福德教授就这样评价包括贺老在内的历任中国籍国际法委员会委员对委员会工作做出的贡献：

Each of these experienced lawyers has brought the impress of their own personality to the work—each in his or her own way has been helpful, patient, constructive, ready to listen to the views of others but firm and clear as to essentials. Each has had the gift of lucid and compact expression, focused on the points in issue—the kind of expression, which, while it does not take up hours in plenary, is far more likely to influence a drafting committee.^①

贺老在学术上是敏锐的，勤奋的。他对中国国际法学的贡献，首先体现在他在外层空间法方面所取得的成就。贺老最早在心里埋下研究外空法的种子，是上个世纪 50 年代时偶见《美国国际法学会会议记录》中一篇关于外空法律地位的论文以及 1957 年苏联第一颗人造卫星的上天。那时候，他“就预见到一个新的空间时代即将到来”。^② 后来，贺老潜心钻研外层空间法，成为国际知名的空间法专家，成为中国空间法学的奠基人。他先后在国际著名的空间法杂志上发表数十篇论文。1982 年，《中国国际法年刊》创刊后，很长时间内，贺老每年都在年刊上发表空间法论文。1992 年 6 月，法律出版社出版了贺老的专著《外层空间法》，这是中国国内关于外层空间法的最早的有份量的专著，该书获得司法部法律教材一等奖。可以说，该著作在世界空间法学经典著作行列中也理应拥有一席之地，只是由于是用中文撰写的，其国际影响才受到了局限。除了著述外，贺老还多次出席空间法国际会议，直接参与相关领域的外交实践工作。

贺老丰富的著述和实践给他带来了相应的荣誉，他获得由我国国务院颁发的社会科学发展突出贡献奖和特殊津贴，获得国际

① 贺其治：《国家责任法及案例浅析》，法律出版社，2003 年版，英文前言，第 2 页。

② 贺其治：《贺其治自传》，手稿第 110—111 页（书名是本文作者加的）。

空间法学会杰出贡献奖、国际宇航科学院社会科学卓越成就奖和国际宇航联合会促进空间事业特殊贡献奖等多项荣誉。2000年,中国空间法学会为纪念贺老对空间法和国际法的贡献,将贺老的主要空间法论文及若干其他国际法论文汇编成《国际法和空间法论文集》出版。几十年来,他用英文发表文章、参加国际会议,用国际法的国际通用语言,直接在国际层面参与对空间法问题的讨论,介绍中国的情况,发表中国学者的看法,促进了外国对中国空间政策和空间事业发展状况的了解,扩大了中国的国际影响。他又用中文撰写文章,用国人通晓的语言,站在空间法发展的国际前沿深入探讨空间法中的新发展和重大敏感问题,为中国的空间事业发展进言献策。对外与对内、国际性与民族性在贺老身上的契合,共同服务于中国和世界的和平与发展,这是他能获得国际和国内荣誉的原因所在,也可以说是中国国际法学者应当主攻的一个重要方向。

贺老对中国国际法学贡献的另一个重要方面是对国家责任问题研究的突出贡献。在国际法委员会内部,他的贡献得到了同事们的肯定。国际法委员会关于国家责任专题的最后一任特别报告员克劳福德教授对贺老有着特别的评价,因为在该专题审议的最后阶段,他的工作得到了贺老的大力支持。他说:

But Professor Qizhi HE does not limit himself to studying the work of the ILC—to which he make a quiet but substantial contribution in its last phase.^①

国际法委员会意大利籍委员乔治·加亚教授也认为,贺老对国际法委员会的工作尤其是对国家责任专题的审议做出了重要贡献。他说:

... He was a thoughtful and pleasant colleague who certainly left his mark on the work of the Commission, especially on State

^① 贺其治:《国家责任法及案例浅析》,法律出版社,2003年版英文前言,第2页。克劳福德教授所说的last phase指的是国家责任专题审议的最后阶段。

Responsibility.^①

从国际法委员会委员的岗位上退下来后,贺老没有选择“安度晚年”,过轻松的日子,而是毅然选择了一条艰辛的写作之路——就国家责任专题撰写一部著作,他深知这是一条怎样的道路。在尚未发表的自传中,贺老写道:

“写作意味着什么?它意味着艰辛的智力劳动,意味着全面地占有、筛选、整理材料,并进行分类、思索和写作的长期伏案的过程。必须要有坚毅不拔的精神……”

……我排除和不顾……善意的劝告,决定要在我的晚年完成这本著作。……随即我日夜兼程,为如期完成这本书而奋斗。”^②

贺老为什么要选择这样一条对自己近乎苛刻的道路呢?在他的《国家责任法及案例浅析》一书序言中,贺老坦白了内心世界:

“我参加了两届国际法委员会,用了近十年的时间,同其他委员们一道,致力于国家责任法这个主要的优先议题。由于使命感的驱使,我对此不能不有所交代。最好的方法就是逐条地和如实地结合有关的案例,对国家责任条款草案作一个介绍,以供读者参考。为此,我不顾年迈体衰,全力投入到这一工作中,历时盈年,方得此稿,惟恐难如读者所愿。”^③

由此我们可以大致领略贺老和贺老作为其中一分子的老一辈中国国际法学者强烈的使命感和爱国主义情怀。在追名逐利已成为某些人甚至某些所谓的“学者”、“大师”们所实际遵循的潜规则的时代,这难道不是一笔弥足珍贵的精神财富吗?为了这本书,贺老付出的代价是重大的,他以它为自己一生的学术生涯划上了圆满的句号,他以生命换得这本书作为向自己所挚爱的中国国际法学事业献上的最后一份礼物。

2003年“非典期间”,在即将完稿之际,贺老终因积劳成疾,患急性胃出血住进医院。一个多月后,他“康复”出院,又立即投入到

① 2005年6月贺老去世后加亚教授对贺老家人的慰问信。

② 贺其治:《贺其治自传》手稿第152—153页。(书名是本文作者加的)。

③ 贺其治:《国家责任法及案例浅析》,法律出版社,2003年版,序言第3页。